

大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第三季
(股票代碼 8436)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港墘路 187 號 8 樓

電 話：(02)8797-7811

大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06年及105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 57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23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 - 44
	(七) 關係人交易	45 - 46
	(八) 質押之資產	46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6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7	
(十二)	其他	47 ~ 56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6 ~ 56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6 ~ 57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7001750 號

大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大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6年及105年9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106年及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明釗

徐明釗

會計師

王國華

王國華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449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8790 號

中華民國 106 年 11 月 8 日



大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9月30日及民國105年12月31日、9月30日

(民國106年及105年9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456,152	34	\$ 1,382,208	35	\$ 1,474,074	4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十						
	資產—流動	三)	21	-	37	-	43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	-	1,432	-	17,28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493,832	11	187,204	5	182,643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8,257	-	-	-	-	-
1200	其他應收款		30,063	1	19,106	-	23,205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402	-	-	-	-	-
130X	存貨	六(六)	366,105	8	428,038	11	365,211	10
1410	預付款項		83,468	2	60,212	2	62,360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一)及						
		八	81,314	2	269,109	7	141,789	4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519,614</u>	<u>58</u>	<u>2,347,346</u>	<u>60</u>	<u>2,266,610</u>	<u>62</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13,860	-	13,860	-	13,881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						
		八	1,303,048	30	1,285,128	33	1,069,223	29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27,461	1	26,493	1	25,222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七)	13,522	-	11,720	-	14,148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九)	475,721	11	216,924	6	262,880	7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833,612</u>	<u>42</u>	<u>1,554,125</u>	<u>40</u>	<u>1,385,354</u>	<u>38</u>
1XXX	資產總計		<u>\$ 4,353,226</u>	<u>100</u>	<u>\$ 3,901,471</u>	<u>100</u>	<u>\$ 3,651,964</u>	<u>100</u>

(續次頁)

大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9月30日及民國105年12月31日、9月30日

(民國106年及105年9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 -	-	\$ 98,952	3	\$ 141,339	4
2150	應付票據	170	-	8,464	-	1,393	-
2170	應付帳款	460,656	11	350,111	9	272,224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11	-	-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281,138	6	250,597	6	222,295	6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33	-	-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	-	-	-
		89,821	2	78,998	2	55,177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68,989	4	177,328	5	314,393	9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01,418	23	964,450	25	1,006,821	28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3,930	-	3,966	-	4,041	-
2540	長期借款	139,044	3	139,044	4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255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888	1	12,059	-	12,20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54,862	4	155,324	4	16,243	-
2XXX	負債總計	1,156,280	27	1,119,774	29	1,023,064	2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870,117	20	754,470	19	753,698	21
3140	預收股本	-	-	1,743	-	785	-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1,444,744	34	1,400,258	36	1,375,486	3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5,690	3	94,065	2	94,065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8,101	2	3,859	-	3,859	-
3350	未分配盈餘	745,139	17	652,215	17	517,333	1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35,199)	(3)	(144,764)	(3)	(135,149)	(5)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168,592	73	2,761,846	71	2,610,077	71
36XX	非控制權益	28,354	-	19,851	-	18,823	1
3XXX	權益總計	3,196,946	73	2,781,697	71	2,628,900	72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353,226	100	\$ 3,901,471	100	\$ 3,651,964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詠翔



經理人：林詠翔



會計主管：吳瑞益



大江生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一)及 七(二)	\$ 1,134,288	100	\$ 851,678	100	\$ 2,901,582	100	\$ 2,221,80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十 五)(二十 五)(二十 六)(三十)	(671,282)	(59)	(486,517)	(57)	(1,720,172)	(59)	(1,317,392)	(59)
5900 營業毛利		463,006	41	365,161	43	1,181,410	41	904,416	41
營業費用	六(十五)(二 十五)(二十 六)(三十)及 七(二)								
6100 推銷費用		(83,153)	(7)	(71,137)	(8)	(187,450)	(6)	(171,745)	(8)
6200 管理費用		(83,876)	(8)	(63,518)	(8)	(245,653)	(9)	(188,117)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2,452)	(4)	(34,104)	(4)	(111,758)	(4)	(104,738)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09,481)	(19)	(168,759)	(20)	(544,861)	(19)	(464,600)	(21)
6900 營業利益		253,525	22	196,402	23	636,549	22	439,816	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8,826	1	20,481	2	19,847	1	32,52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二十 三)	(2)	-	(11,269)	(1)	(13,917)	(1)	(19,700)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四)	(462)	-	(423)	-	(1,846)	-	(3,35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362	1	8,789	1	4,084	-	9,465	-
7900 稅前淨利		261,887	23	205,191	24	640,633	22	449,281	2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七)	(40,300)	(4)	(30,550)	(3)	(132,458)	(4)	(71,530)	(3)
8200 本期淨利		\$ 221,587	19	\$ 174,641	21	\$ 508,175	18	\$ 377,751	17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六(二十)	\$ 20,646	2	(\$ 39,608)	(5)	(\$ 17,868)	(1)	(\$ 74,451)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0,646	2	(\$ 39,608)	(5)	(\$ 17,868)	(1)	(\$ 74,451)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42,233	21	\$ 135,033	16	\$ 490,307	17	\$ 303,300	14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17,714	19	\$ 173,422	21	\$ 503,466	18	\$ 381,368	17
8620 非控制權益		3,873	-	1,219	-	4,709	-	(3,617)	-
		\$ 221,587	19	\$ 174,641	21	\$ 508,175	18	\$ 377,751	1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38,378	21	\$ 133,952	16	\$ 485,836	17	\$ 307,059	14
8720 非控制權益		3,855	-	1,081	-	4,471	-	(3,759)	-
		\$ 242,233	21	\$ 135,033	16	\$ 490,307	17	\$ 303,300	14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2.51		\$ 2.02		\$ 5.82		\$ 4.45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八)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2.49		\$ 2.00		\$ 5.76		\$ 4.4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詠翔



經理人：林詠翔



會計主管：吳瑞慈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限核對本報財務報告時參考)

註	105年1月1日		105年9月30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9月30日		104年6月30日		104年3月31日	
	資產	負債及權益	資產	負債及權益	資產	負債及權益	資產	負債及權益	資產	負債及權益	資產	負債及權益
	現金	\$ 612,029	\$ 40,736	\$ 1,176,135	\$ 69,319	\$ 3,730	\$ 16,267	\$ 16,396	\$ 16,396	\$ 15,726	\$ 2,238,906	\$ 2,254,632
	短期有價證券	-	-	-	24,746	-	-	-	-	-	-	-
	應收帳款	78,332	-	-	-	129	-	-	-	-	-	-
	其他應收帳款	-	-	-	-	-	-	-	-	-	-	-
	存貨	-	-	-	-	-	-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80	(1,670)	8	-	-	-	-	-	-	18	18
	其他非流動資產	55,657	(38,281)	126,382	-	-	-	-	-	-	143,758	143,758
	總計	\$ 753,698	\$ 785	\$ 1,375,486	\$ 94,065	\$ 3,859	\$ 58,042	\$ 16,396	\$ 60,711	\$ 18,833	\$ 2,610,077	\$ 2,628,900
	資本	-	-	-	-	-	-	-	-	-	-	-
	資本公積金	-	-	-	-	-	-	-	-	-	-	-
	盈餘	-	-	-	-	-	-	-	-	-	-	-
	其他權益	-	-	-	-	-	-	-	-	-	-	-
	總計	-	-	-	-	-	-	-	-	-	-	-

(續次頁)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
 104年度盈餘結轉與分配
 英利法定盈餘公積
 英利特別盈餘公積
 英利股票股利
 英利現金股利
 員工認股權行使認購新股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資本
 公積金調整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非控制權益增減
 本報其他綜合損益
 本報合併總損益
 105年9月30日

大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40,633	\$ 449,281
調整項目		
收益損項目		
呆帳損失提列數	六(五) 1,172	2,572
備抵壞帳轉回利益	六(五) (31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利益)	六(二)(二十三) 15	(35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三) (861)	-
折舊費用	六(七)(二十五) 77,943	63,887
攤銷費用	六(八)(二十五) 4,445	3,410
長期預付租金攤提費用	六(九) 527	577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9,729)	(6,780)
股利收入	(1)	(18)
利息費用	六(二十四) 1,846	3,35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六)(二十六) 69,433	15,35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六(四) 1,750	(11,764)
應收帳款	六(五) (307,800)	776
應收帳款-關係人	(8,257)	-
其他應收款	(11,162)	(2,00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02)	-
存貨	56,769	(71,857)
預付款項	(23,256)	(2,990)
其他流動資產	420	2,25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8,294)	5
應付帳款	110,545	64,234
應付帳款-關係人	411	-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32,163	71,74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33	-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二) (8,339)	204,96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19,886	786,656
收取之利息	9,934	6,769
收取之股利	1	18
支付之利息	(1,778)	(3,768)
所得稅支付數	(121,730)	(57,82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06,313	731,85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3,46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償款	876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六(七)(三十一) (47,043)	(42,014)
預付設備款增加	(316,446)	(185,823)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87,375	(106,002)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六(九) (1,895)	526
取得無形資產支付現金數	六(八) (5,413)	(4,923)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411	(73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1,135)	(342,43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	165,000
償還短期借款	(98,952)	(55,000)
償還長期借款	-	(195,636)
存入保證金減少	(171)	(3,283)
行使員工認股權證購新股	1,656	18
發放現金股利	(151,243)	(97,914)
非控制權益增加	六(二十九) 5,000	3,75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十六) -	6,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3,710)	(177,065)
匯率影響數	(7,524)	(42,79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73,944	169,55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382,208	1,304,51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456,152	\$ 1,474,07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錫翔




經理人：林錫翔



會計主管：吳瑞益




大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6年及105年第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大江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經營之業務為健康食品及美容保養品等之生產製造及批發零售。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6年11月8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解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披露修訂」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附贈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此修正澄清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公允價值之衡量應與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所給與權益工具公允價值採用一致的基礎衡量。此修正亦澄清股份基礎給付自現金交割修改為權益交割之會計處理。此外，此修正提供一例外，即當雇主對員工與股份基礎給付相關之稅負有扣繳並繳交稅捐機關之義務，此股份基礎給付整體應按權益交割處理。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總商业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該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轉移，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所得之預期淨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根據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於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修訂」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選 擇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 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 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
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
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
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此解釋澄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企業應依據此解釋決定課稅所
得(課稅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及稅項，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認列及衡量其當期與遞延所得
稅資產/負債。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
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
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
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票基礎給付獎勵之負債。

2. 編製符合監管機構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在本集團長遠於來自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若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比例(%)			說明
			100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大江生醫股 份有限公司	台灣第一新 藥股份有限公司	健康食品及美 容保養品批發 零售	100	100	100	註1
大江生醫股 份有限公司	大江基因醫 藥股份有限公司	生物技術及基 因研究發展	61.19	64.25	64.25	註1
大江生醫股 份有限公司	百岳特生物 技術(上海) 有限公司	健康食品生產	61.85	61.85	61.85	註1
大江生醫股 份有限公司	TCI HK LIMITED	健康食品及美 容保養品貿易	100	100	100	註1
台灣第一新 藥股份有限公司	百岳特國際 貿易(上海) 有限公司	保健食品、化 妝品及化工產 品批發；化妝 品委託加工業	100	100	100	註2
大江基因醫 藥股份有限公司	GLUX HK LIMITED	健康食品及其 容保養品貿易	100	100	100	註2
百岳特國際 貿易(上海) 有限公司	百岳特生物 利基(上海) 有限公司	保健食品、化 妝品及化工產 品批發；化妝 品委託加工業	100	100	100	註3
百岳特國際 貿易(上海) 有限公司	百岳特美膚 生物技術(上 海)有限公司	化妝品生產	100	100	100	註3 註4
百岳特生物 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百岳特生物 技術(上海) 有限公司	健康食品生產	38.15	38.15	38.15	註1
大江生醫股 份有限公司	TCI BIOTECH LLC	健康食品及美 容保養品貿易	100	0	0	註5

註1：本公司持有其表決權股份超過 50%。

註2：子公司持有其表決權股份超過 50%。

註3：子公司間接持有其表決權股份超過 50%。

註4：子公司百岳特化妝品(上海)有限公司自民國 106 年 5 月 27 日起
更名為百岳特美膚生物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註 5：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8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立美國子公司，並於民國 106 年 9 月 26 日取得公司註冊證書，截至民國 106 年 9 月 30 日尚未投入資本。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現金及短期存款 8460,310 存放在中國，受當地外匯管制，此等外匯管制限制將資金匯出中國境外(透過正常股利則除外)。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實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而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於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不能在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 係依書面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價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隨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準備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價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隨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九)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按攤銷後成本和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利率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慮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啟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能得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之買主建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非並設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應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後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備抵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但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按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耗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计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8年-50年
機器設備	2年-35年
辦公設備	1年-35年
其他	1年-10年

(十四)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 無形資產

1. 商標權及專利金

單獨取得之商標及專利金以取得成本認列，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標及專利金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商標及專利金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15 年攤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10 年攤銷。

3.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借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賣出，及除依證券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應付公司債

1. 本集團發行之普通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2.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有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 (1) 嵌入本集團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攤銷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攤銷按公允價值衡量之余融資產(負債)利息或損失。
 - (2)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上市費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 (3) 嵌入本集團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係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攤銷按公允價值衡量之余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淨額」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 (4) 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之組成部分。
 -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攤銷按公允價值衡量之余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該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對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款額總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列為資產。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較早者時總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四)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服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員工人數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限制員工福利新股：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2) 本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計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3) 員工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若於既得期間離職，員工應返還股票，本公司亦須退回價款，於給與日就預計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所支付之價款部分認列為負債，並對屬於預計最終既得員工所支付價款部分認列為「資本公積-其他」。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皆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評定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際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

抵 10%之所得稅，而盈餘產生之處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配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標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授予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有實質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務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應同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延稅務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7.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二十六)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利益中列為備款減項。

(二十七)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表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符合配股再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八) 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健康食品及美容保養品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退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結算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轉移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

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抄刊呈報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九)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

(三十)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按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收入總額或淨額認列

本集團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是否系需於與銷售商品有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判斷本集團係做為該項交易之主要人或代理人。若判斷為交易之主要人時，以應收或已收顧客款項之總額認列收入，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佣金收入。

本集團依據下列主要人之特性做為總額認列收入之判斷指標：

- 對提供商品或勞務負有主要責任
- 承擔存貨風險
- 具有直接或間接定價之自由
- 承擔顧客之信用風險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市場產品快速變化，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6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386,10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642	\$ 2,132	\$ 1,65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857,811	740,577	896,588
定期存款	<u>676,913</u>	<u>901,088</u>	<u>715,345</u>
	1,538,366	1,649,797	1,613,583
減：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80,214)	(267,589)	(139,509)
合計	<u>\$ 1,456,152</u>	<u>\$ 1,382,208</u>	<u>\$ 1,474,074</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截至民國 106 年 9 月 30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9 月 30 日止，將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80,214、\$267,589 及 \$108,635 轉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3. 本集團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項目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發行公司債	(\$ 2,350)	(\$ 2,350)	(\$ 2,350)
行使認股權證換款	1,407	1,408	1,389
評價調整	<u>364</u>	<u>979</u>	<u>1,104</u>
合計	<u>\$ 21</u>	<u>\$ 37</u>	<u>\$ 43</u>

2. 本公司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之淨(損)益分別計(\$5)、(\$4)、(\$15)及 \$355。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目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2,604	\$ 12,654	\$ 12,604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16,024</u>	<u>16,024</u>	<u>17,673</u>
小計	28,628	28,678	30,27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	(14,768)	(14,768)	(16,396)
合計	<u>\$ 13,860</u>	<u>\$ 13,860</u>	<u>\$ 13,881</u>

(四) 應收票據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應收票據	\$ -	\$ 1,750	\$ 17,603
減：備抵呆帳		() 318	() 318
	\$ -	\$ 1,432	\$ 17,285

(五) 應收帳款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應收帳款	\$ 510,200	\$ 202,406	\$ 187,845
減：備抵呆帳	() 16,374	() 15,202	() 5,202
	\$ 493,826	\$ 187,204	\$ 182,643

1.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及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群組1	\$ 2,366	\$ 9,197	\$ 21,944
群組2	468,326	146,401	140,754
群組3	-	-	-
	\$ 470,692	\$ 155,598	\$ 162,698

註：群組1：新客户（首次交易迄今短於12個月）。

群組2：舊有客戶未有倒帳之疑慮。

群組3：舊有客戶，有倒帳之疑慮。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賬齡分析如下：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30天內	\$ 16,988	\$ 23,648	\$ 28,621
31-90天	4,757	3,656	4,287
91天以上	6,395	3,332	4,342
	\$ 28,140	\$ 30,636	\$ 37,250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賬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106年9月30日、105年12月31日及105年9月30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金額分別為\$16,374、\$15,202及\$5,520。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15,520	\$	\$ 15,520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1,172		1,172
應收票據減損損失 迴轉	(318)	-	(318)
9月30日	\$ 16,374	\$	\$ 16,374

	105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2,948	\$	\$ 2,948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2,572		2,572
9月30日	\$ 5,520	\$	\$ 5,520

4.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六) 存貨

	106年9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58,452	(\$ 27,950)	\$ 230,502
在製品	20,418	(182)	19,236
製成品	137,128	(30,761)	106,367
合計	\$ 416,000	(\$ 58,893)	\$ 357,107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85,600	(\$ 28,057)	\$ 157,543
在製品	54,036	(184)	53,852
製成品	252,921	(36,280)	216,641
合計	\$ 492,557	(\$ 64,521)	\$ 428,036

	105年9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07,918	(\$ 24,435)	\$ 183,483
在製品	32,479	(1,347)	31,132
製成品	237,826	(51,224)	186,602
合計	\$ 478,223	(\$ 77,006)	\$ 401,217

1.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5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為費損之結算成本分別為 \$671,282、\$486,517、\$1,726,172 及 \$1,317,392，其中包含時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結算成本(\$2,382)、\$10,641、(\$5,828)及 \$45,575。

2.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出售部分已提列減價商品，因而產生回升利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106年1月1日						
成本	\$ 174,704	\$ 808,438	\$ 909,970	\$ 80,748	\$ 159,072	\$ 1,538,982
累計折舊	-	(48,354)	(84,127)	(28,900)	(83,679)	(253,254)
	<u>\$ 174,704</u>	<u>\$ 762,134</u>	<u>\$ 215,243</u>	<u>\$ 57,848</u>	<u>\$ 75,199</u>	<u>\$ 1,285,128</u>
106年						
1月1日	\$ 74,704	\$ 782,134	\$ 215,243	\$ 57,848	\$ 75,199	\$ 1,285,128
增添	-	1,328	15,965	1,538	26,898	45,414
處分	-	-	-	-	(15)	(15)
重分類	-	2,817	44,586	388	8,054	55,824
折舊費用	-	(17,758)	(50,928)	(7,585)	(21,074)	(97,303)
淨兌換差額	(8,425)	(1,140)	(102)	688	(3,280)
9月30日	\$ 174,704	\$ 744,794	\$ 243,740	\$ 62,087	\$ 77,723	\$ 1,303,048
106年9月30日						
成本	\$ 174,704	\$ 808,871	\$ 938,736	\$ 98,482	\$ 179,726	\$ 1,699,019
累計折舊	-	(64,077)	(124,996)	(38,295)	(101,598)	(328,971)
	<u>\$ 174,704</u>	<u>\$ 744,794</u>	<u>\$ 243,740</u>	<u>\$ 62,087</u>	<u>\$ 77,723</u>	<u>\$ 1,303,048</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105年1月1日						
成本	\$ 174,704	\$ 589,562	\$ 264,877	\$ 8,286	\$ 120,916	\$ 1,231,445
累計折舊	-	(26,425)	(61,515)	(20,882)	(58,570)	(166,992)
	<u>\$ 174,704</u>	<u>\$ 563,237</u>	<u>\$ 203,362</u>	<u>\$ 80,304</u>	<u>\$ 62,346</u>	<u>\$ 1,069,453</u>
105年						
1月1日	\$ 174,704	\$ 563,237	\$ 203,362	\$ 80,304	\$ 62,346	\$ 1,069,453
增添	-	2,781	4,830	1,304	15,110	24,125
重分類	-	-	33,849	3,183	20,885	60,917
折舊費用	-	(14,691)	(22,254)	(7,142)	(19,580)	(63,887)
淨兌換差額	-	(12,995)	(4,940)	628	(2,153)	(19,380)
9月30日	<u>\$ 174,704</u>	<u>\$ 538,232</u>	<u>\$ 221,131</u>	<u>\$ 58,577</u>	<u>\$ 79,837</u>	<u>\$ 1,069,221</u>
105年11月30日						
成本	\$ 174,704	\$ 573,128	\$ 304,407	\$ 85,471	\$ 155,374	\$ 1,297,395
累計折舊	-	(40,897)	(83,274)	(26,894)	(76,707)	(227,872)
	<u>\$ 174,704</u>	<u>\$ 538,232</u>	<u>\$ 221,133</u>	<u>\$ 58,577</u>	<u>\$ 78,667</u>	<u>\$ 1,069,221</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閱註入之說明。

(八)無形資產

	商譽	商標權	電腦軟體	專利金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6,440	\$ 238	\$ 24,253	\$ 3,822	\$ 34,753
累計攤銷	-	(214)	(5,847)	(2,703)	(8,260)
	\$ 6,440	\$ 24	\$ 18,406	\$ 1,119	\$ 26,499
106年					
1月1日	\$ 6,440	\$ 24	\$ 18,406	\$ 1,119	\$ 26,499
增添-單獨取得	-	-	3,913	1,500	5,413
攤銷費用	-	(24)	(3,492)	(929)	(4,445)
9月30日	\$ 6,440	\$ -	\$ 18,827	\$ 1,690	\$ 27,461
106年9月30日					
成本	\$ 6,440	\$ 278	\$ 25,590	\$ 5,722	\$ 37,990
累計攤銷	-	(238)	(6,259)	(3,632)	(10,129)
	\$ 6,440	\$ 40	\$ 19,331	\$ 2,090	\$ 27,461
	商譽	商標權	電腦軟體	專利金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6,440	\$ 238	\$ 17,161	\$ 3,922	\$ 27,761
累計攤銷	-	(209)	(1,524)	(2,339)	(4,072)
	\$ 6,440	\$ 29	\$ 15,637	\$ 1,583	\$ 23,709
105年					
1月1日	\$ 6,440	\$ 29	\$ 15,637	\$ 1,583	\$ 23,709
增添-單獨取得	-	-	4,223	700	4,923
攤銷費用	-	(3)	(2,564)	(848)	(3,410)
9月30日	\$ 6,440	\$ 26	\$ 17,316	\$ 1,440	\$ 25,222
105年9月30日					
成本	\$ 6,440	\$ 275	\$ 21,404	\$ 3,822	\$ 31,904
累計攤銷	-	(232)	(4,088)	(2,382)	(6,682)
	\$ 6,440	\$ 43	\$ 17,316	\$ 1,440	\$ 25,222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攤銷費用	\$ 25	\$ 808
管理費用	1,608	341
研究發展費用	216	140
	<u>\$ 1,939</u>	<u>\$ 1,374</u>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製造費用	\$ 637	\$ 1,389
管理費用	3,449	1,857
研究發展費用	350	184
	<u>\$ 4,445</u>	<u>\$ 3,410</u>

(九)其他非流動資產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預付設備款	\$ 431,104	\$ 171,807	\$ 214,176
土地使用權	32,184	33,193	33,922
存出保證金	7,147	5,227	7,543
其他非流動資產	5,286	6,697	7,230
	<u>\$ 475,721</u>	<u>\$ 216,924</u>	<u>\$ 262,880</u>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3 月與上海市國土資源管理局簽訂位於上海市金山區之設定土地使用權合約，租期年限為 50 年，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5 年及 105 年 3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分別認列之租金費用為 \$177、\$186、\$527 及 \$577。

(十)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5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40,000	1.20%	無
擔保借款	<u>58,952</u>	1.18%-1.20%	土地房屋及建物抵押
	<u>\$ 98,952</u>		
借款性質	105年9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星展銀行擔保借款	\$ 31,339	2.16%	由該公司提供定存 600 萬人民幣擔保
上海銀行擔保借款	40,000	1.20%	房屋及建物抵押
彰化銀行擔保借款	70,000	1.20%	房屋及建物抵押
	<u>\$ 141,339</u>		

民國 106 年 9 月 30 日無此情形。

(十一) 其他應付款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應付薪資	\$ 115,689	\$ 189,267	\$ 98,728
應付員工分紅	38,440	48,606	38,086
應付設備款	7,974	9,603	10,562
其他應付費用	84,212	48,887	54,352
其他應付款	4,829	4,258	20,567
	<u>\$ 281,138</u>	<u>\$ 250,597</u>	<u>\$ 222,295</u>

(十二) 其他流動負債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預收貨款	\$ 161,958	\$ 167,984	\$ 308,937
其他流動負債	7,031	9,344	5,436
	<u>\$ 168,989</u>	<u>\$ 177,328</u>	<u>\$ 314,393</u>

(十三) 應付公司債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應付公司債	\$ 4,030	\$ 4,100	\$ 4,2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70)	(134)	(150)
	3,960	3,966	4,041
減：一年或一年內到期 到期或執行賣回權 公司債	—	—	—
	<u>\$ 3,960</u>	<u>\$ 3,966</u>	<u>\$ 4,041</u>

1.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1)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A.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500,000，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3年，流通期間自民國104年10月16日至107年10月16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104年10月16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B. 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集團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惟不得低於發行時轉換價格之 80% 為限。
- D.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 1.0025% 之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買回。
- E. 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 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F.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市櫃移買賣中心買回)、備選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寄為憑關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 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81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1 仟股。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認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25,033，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負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拆處理，並以其淨額 \$2,350 報列「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分拆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2.0781%。

(十四)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9月30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國泰銀行擔保借款	自 105 年 10 月 25 日至 110 年 9 月 25 日，按月付息，並自 107 年 11 月起，按月分期償還本息。	1.65%	土地與房屋及定務抵押	\$ 139,044

減：一年或一年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報列「其他流動負債」)

\$ 139,044

借款性質、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利率區間、擔保品、105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國泰銀行擔保借款	自105年10月25日至 110年9月25日，按 月付息。並自107年 11月起，按月分期償 還本息。	1.85%	土地與房屋及 建物抵押	\$	139,044
----------	---	-------	----------------	----	---------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 139,044

民國 105 年 9 月 30 日無此情形。

截至民國 106 年 9 月 30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9 月 30 日止，本集團尚未動用融資額度分別為 \$1,250,571、\$996,452 及 \$705,212。

(十五) 退休金

-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按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本集團之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其提撥比率皆為 6%，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逐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7,275、\$5,515、\$19,997 及 \$15,286。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5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u>協議之類型</u>	<u>給與日</u>	<u>給與數量</u>	<u>合約期間</u>	<u>既得條件</u>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5. 7. 1	2,000	6年	服務屆滿二年既得30% 服務屆滿三年既得50% 服務屆滿四年既得1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5. 8. 5	600	3年	服務屆滿一年既得33% 服務屆滿二年既得66% 服務屆滿三年既得100% 營收成長率成長30%(年) 稅後淨利率維持10%以上 每股盈餘3.0元(含)以上
子公司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5. 2. 23	500	NA	立即既得

本集團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期間內不得轉讓，惟未限制投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須返還股票，惟無須返還已取得之股利。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中，均係以權益交割。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加資訊如下：

	<u>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認股權數量</u>	<u>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u>	<u>認股權數量</u>	<u>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u>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2,000	\$ 100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2,000	108
本期已失效認股權	-	-	-	-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2,000</u>	<u>\$ 100</u>	<u>2,000</u>	<u>\$ 100</u>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	-	\$ -

3.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u>核准發行日</u>	<u>到期日</u>	<u>106年3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9月30日</u>	
		<u>股數(仟股)</u>	<u>履約價格(元)</u>	<u>股數(仟股)</u>	<u>履約價格(元)</u>	<u>股數(仟股)</u>	<u>履約價格(元)</u>
105年07月01日	111年06月30日	2,000	\$ 100	2,000	\$ 100	2,000	\$ 100

4. 本集團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之 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契約 價格	預期波 動率(%)	預期未來 存續期間(年)	預期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05.7.1	\$145.50	\$103	41.92- 44.63	5.00	0.805%- 0.719%	\$ 72.32- 82.12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計畫	105.8.5	\$130.00	\$ 10	52.73	2.25	- 0.52%	\$ 111.65
子公司 現金增資 保留員工	106.3.23	NA	\$ 10	NA	NA	- NA	\$ 1.96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有效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標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行。

5. 此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權益交割	\$ 21,062	\$ 13,820
	106年(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月)1日至9月30日
現金交割	\$ 69,433	\$ 13,356

(十) 股本

1. 民國 106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81,000,000，實收資本額為 870,117，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本公司各送股期初與期末請項在外股款調節如下：

	106年		合計
	股本 普通股	未受限 留股份	
1月1日	\$ 4,309	\$ 70,847	\$ 75,147
股票股利	-	11,343	11,343
員工執行認股權	-	219	219
應付公司債轉換	-	3	3
9月30日	\$ 4,600	\$ 82,412	\$ 87,012

	105年		
	私募 普通股	未受限 制股份	合計
1月1日	\$ 4,800	\$ 56,603	\$ 61,403
股票股利	-	7,837	\$ 7,837
應付公司債轉換	-	5,566	5,566
員工執行認股證	-	168	168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600	600
9月30日	\$ 4,800	\$ 70,774	\$ 75,574

2.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8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請詳附註六、(十六))，新股發行基準日為民國 105 年 8 月 5 日，每股認購價格為 10 元，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除限制股份之轉讓權利外，除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十八)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九) 保留盈餘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因本公司所處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盈餘之狀況及未來發展營運規模之需要，擬採酌修股利政策。其中股東現金股利支付比率不低於當年度股東股利分派總額百分之十為原則，惟當本公司有較多的盈餘或資金充裕時，可視當年度盈餘狀況提高股東現金股利支付比率。
-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應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經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5. 民國 106 年 5 月 19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05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股現金股紅 \$2 元及股票股利 \$1.5 元，股利總計 \$264,675。

6.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二十) 其他權益項目

	106年			
	備供出售投資	外幣換算	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計
1月1日	(\$ 14,768)	(\$ 70,604)	(\$ 59,892)	(\$ 144,764)
外幣換算差異數	-	(17,630)	-	(17,630)
股份基礎給付 酬勞成本	-	-	27,195	27,195
9月30日	(\$ 14,768)	(\$ 97,234)	(\$ 28,197)	(\$ 135,199)

	105年			
	備供出售投資	外幣換算	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計
1月1日	(\$ 16,300)	\$ 16,267	\$ -	(\$ 129)
外幣換算差異數	-	(74,309)	-	(74,309)
發行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	-	(66,982)	(66,982)
股份基礎給付 酬勞成本	-	-	6,281	6,281
9月30日	(\$ 16,305)	(\$ 38,042)	(\$ 60,711)	(\$ 135,149)

(二十一) 營業收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銷貨收入	\$ 1,134,288	\$ 851,078
銷費收入	\$ 2,901,582	\$ 2,221,808

(二十二) 其他收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利息收入	\$ 2,656	\$ 2,404
壞帳轉回利益	318	-
補助收入	-	11,077
服務費收入	-	1,056
其他收入-其他	5,852	5,934
合計	\$ 8,826	\$ 20,481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利息收入	\$ 9,729	\$ 6,786
壞帳撥回利益	318	-
補助收入	-	14,026
服務費收入	-	2,044
其他收入/其他	0,800	0,677
合計	\$ 10,847	\$ 32,529

(二十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	\$ 206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失	(5)	(4)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50)	(11,263)
什項支出	(124)	(2)
合計	(\$ 2)	(\$ 11,269)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	\$ 861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 (損失)利益	(15)	355
淨外幣兌換損失	(12,330)	(19,356)
什項支出	(2,433)	(699)
合計	(\$ 13,917)	(\$ 19,700)

(二十四) 財務成本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442	\$ 377
可轉換公司債	20	46
	\$ 462	\$ 423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785	\$ 2,826
可轉換公司債	61	532
	\$ 1,846	\$ 3,358

(二十六)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員工福利費用	\$ 192,959	\$ 159,86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7,124	21,736
營業租賃租金	9,851	30,907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930	1,374
	<u>\$ 231,864</u>	<u>\$ 213,884</u>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員工福利費用	\$ 527,887	\$ 432,3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77,943	63,887
營業租賃租金	28,707	45,967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4,445	3,410
	<u>\$ 638,982</u>	<u>\$ 545,577</u>

(二十六)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薪資費用	\$ 147,054	\$ 122,146
員工退職福利(註)	21,062	13,820
勞健保費用	10,710	6,942
退休金費用	7,276	5,515
其他退入費用	5,851	11,244
	<u>\$ 192,953</u>	<u>\$ 159,667</u>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薪資費用	\$ 389,272	\$ 358,810
員工退職福利(註)	50,433	15,356
勞健保費用	29,886	19,715
退休金費用	19,997	15,233
其他退入費用	19,299	23,190
	<u>\$ 527,887</u>	<u>\$ 432,313</u>

註：係以權益交割。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5%-15%，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2.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8,900、\$4,710、\$40,950 及 \$20,212；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675、\$450、\$1,725 及 \$1,35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係依截至當期末之獲利情形，分別以 5%-15%及未超過 3%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列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告附列之員工分紅 \$27,022 及董監酬勞 \$3,250 無差異，上述酬勞將按現金之方式發放。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3,880	\$	33,386
未分配盈餘加徵		-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1,695		3,107
當期所得稅總額		45,485		36,55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388)	(4,488)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低估數	(1,797)	(1,515)
遞延所得稅總額	(5,185)	(6,003)
所得稅費用	\$	40,300	\$	30,550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36,928	\$	85,058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571		4,63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6,123)	(3,741)
當期所得稅總額		141,376		86,951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057)	(11,472)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低估數	(7,201)	(3,040)
遞延所得稅總額	(9,318)	(15,622)
所得稅費用	\$	132,458	\$	71,530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

3.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87年度以後	\$ 745,139	\$ 652,215	\$ 517,310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u>503,466</u>	86,550	\$	<u>5.82</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503,46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51	58			
員工認股權			372			
員工酬勞		-	24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79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u>503,517</u>	<u>87,407</u>	\$	<u>5.76</u>	
				<u>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u>381,368</u>	85,756	\$	<u>4.45</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81,36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15	48			
員工認股權			204			
員工酬勞		-	10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38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u>381,384</u>	<u>86,200</u>	\$	<u>4.42</u>	

(二十九)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1. 子公司辦理增資，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

- (1) 本集團之子公司大江基因醫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6 年 2 月月工行使員工認股權，認購新股股數 500 仟股，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 \$3,500，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增加 \$1,434。
- (2) 本集團之子公司大江基因醫學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5 年 3 月辦理現金增資 \$25,000，增發新股股數 2,500 仟股，惟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 \$6,850，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減少 \$3,100。

2. 民國 106 年 10 月底大江基因醫學股份有限公司所有者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現金	\$ 5,400	\$ 3,750
非控制權益帳面金額增加 ()	(3,566)	(6,850)
資本公積 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益變動數	\$ 1,434	\$ 3,100

(三十) 營業租賃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部分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介於 2 至 15 年，部分租賃係依當地物價指數變動支付額外租金。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分別認列 \$9,354、\$30,907、\$28,707 及 \$45,967 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不超過1年	\$ 22,402	\$ 18,864	\$ 14,885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47,257	31,770	15,603
超過5年	3,500	7,109	7,907
	\$ 73,159	\$ 57,743	\$ 38,485

民國 106 年 9 月 30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9 月 30 日，五年以上應付租金現值分別為 \$1,688、\$4,894 及 \$5,845。

(三十一)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應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5,414	\$ 24,12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9,603	28,458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7,974)	(10,562)
本期支付現金	\$ 47,043	\$ 42,014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關係</u>
勵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商品之銷售

	<u>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營業收入：		
其他關係人	\$ 7,327	\$ 13,823

商品之交易價格與收訖條件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2. 其他費用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勞務支出：		
其他關係人	\$ 107	\$ 1,402
租金支出：		
其他關係人	131	1,074
合計	\$ 238	\$ 2,516

(1)勞務支出係關係人提供人力資源等服務。

(2)租金支出係參考市場行情釐定，付款期間係依雙方協議之條件辦理。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6年9月30日</u>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8,257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402
合計	\$ 8,659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商品，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 60 至 90 天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利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6年9月30日</u>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411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233
合計	\$ 644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2,538	\$ 10,364
股份基礎給付	12,561	9,862
總計	\$ 25,099	\$ 20,226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40,274	\$ 25,116
股份基礎給付	44,810	9,969
總計	\$ 85,084	\$ 35,085

(四) 其他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向金融資產機構借款，由楊武男(民國 103 年 5 月 19 日前為本公司之董事長)及劉淑君(民國 106 年 5 月 19 日前為本公司之副董事長)擔任連帶保證人及保聯永興之共同發票人，上述關係人提供連帶保證之融資額度分別計 \$0 及 \$241,318。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u>106年9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9月30日</u>	
不動產、廠房及 機器設備	\$ 672,544	\$ 652,520	\$ 358,099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其他流動資產	—	—	30,974	子公司之短期借款
	\$ 672,544	\$ 652,520	\$ 389,07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表外履約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 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u>106年9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9月30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0,993	\$ 182,842	\$ 504,433

2. 營業租賃協議

請詳附註六、(三十)說明

3. 本集團於 106 年 9 月 30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9 月 30 日已成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額度分別為 \$11,730、\$11,722 及 \$4,78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與本集團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考量產業未來成長及產品發展，設定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財務營運計畫計畫所需之營運資金，攻後考量產品競爭力所能產生之營業利潤與現金流量，以決定適當之資本結構。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新斯得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運週期內到期))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三、(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識、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專而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匯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負債資訊如下：

106年9月30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u> (新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8,029	30.26	\$ 242,958
人民幣：新台幣	RMB	43,040	4.55	204,932
日幣：新台幣	JPY	191,255	0.24	55,479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RMB	7,254	4.55	\$ 33,006
105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u> (新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RMB	111,918	4.62	\$ 517,061
美金：新台幣	USD	6,645	32.25	214,301
日幣：新台幣	JPY	233,969	0.28	65,511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RMB	56,610	4.62	\$ 261,538
美金：新台幣	USD	2,607	32.25	84,726
日幣：新台幣	JPY	142,772	0.28	39,976
105年9月30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u> (新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5,321	32.36	\$ 167,955
人民幣：新台幣	RMB	30,727	4.60	141,296
港幣：新台幣	HKD	6,800	4.04	27,472
日幣：新台幣	JPY	66,301	0.31	20,553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RMB	2,745	4.60	\$ 12,874
日幣：新台幣	JPY	98,253	0.31	30,458
美金：人民幣	USD	1,096	6.57	34,371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變換金額分別為(\$159)、(\$11,263)、(\$12,380)及(\$19,356)。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 稅前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430	\$ -
人民幣：新台幣	"	2,049	-
日幣：新台幣	"	854	-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 330	\$ -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 稅前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671	\$ -
人民幣：新台幣	"	1,413	-
港幣：新台幣	"	275	-
日幣：新台幣	"	206	-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 129	\$ -
日幣：新台幣	"	305	-
美金：人民幣	"	344	-

價格風險

A.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露。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依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類及未上市類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於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稅前淨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139及\$139。

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款項。於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 B. 本集團擬多項方案並分析利率風險，包含考慮再融資、現有部位之續約、其他可採用之融資和避險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就每個模擬方案，所有貨幣均係採用相同之利率變動。此等模擬方案僅運用於計息之重大負債部位。
- C. 於民國106年及105年9月30日，若新台幣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稅前淨利減少或增加\$104及\$141，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制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户進行管理及信評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獲得其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之機構，才會被締約為交易對象。
- B. 於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未逾期呈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 本期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該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請詳閱註六，(四)，以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慮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選擇、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到期日予以分類，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出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9月30日	3個月		3個月至	
	以下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應付票據	\$ 170	\$ -	\$ -	\$ -
應付帳款(含關聯人)	461,067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聯人)	281,871	-	-	-
存入保證金	11,888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592	30,189	8,484	131,360
可轉換公司債	-	-	4,000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3個月		3個月至	
	以下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短期借款	\$ 90,000	\$ 8,852	\$ -	\$ -
應付票據	8,164	-	-	-
應付帳款	348,873	1,238	-	-
其他應付款	186,072	64,525	-	-
存入保證金	12,059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371	1,729	8,400	120,856
可轉換公司債	-	-	4,100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9月30日	3個月		3個月至	
	以下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短期借款	\$ 341,339	\$ -	\$ -	\$ -
應付票據	1,403	-	-	-
應付帳款	246,141	26,364	729	-
其他應付款	170,751	48,544	-	-
存入保證金	12,302	-	-	-
可轉換公司債	-	-	-	4,298

- C.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編詳附註十二。(二)1.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躍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所屬市場之證券工具投資皆屬之。
3. 民國 106 年 9 月 30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9 月 30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9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遞延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司債	\$ -	\$ 21	\$ -	\$ 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461	-	12,399	13,860
合計	\$ 1,461	\$ 21	\$ 12,399	\$ 13,881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遞延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司債	\$ -	\$ 37	\$ -	\$ 3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461	-	12,399	13,860
合計	\$ 1,461	\$ 37	\$ 12,399	\$ 13,897

105年9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現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公司債	\$ -	\$ 43	\$ -	\$ 4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20	-	12,561	13,881
合計	\$ 1,320	\$ 43	\$ 12,561	\$ 13,924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別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市場報價	收盤價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所業本業利率平均報價)。

(3) 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4)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計之摺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價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謹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5) 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5.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證券之變動。

	106年	105年
1月1日	\$ 12,390	\$ 9,097
本期購買	-	4,46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
9月30日	\$ 12,390	\$ 12,561

7.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移出之情形。
8.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分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會計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保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6年9月30日		重大不可觀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察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12,389	可對比上 市上櫃公 司法	本益比乘數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43-1.49 19.40%	淨資產價值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缺乏 市場流通性折價越 高，公允價值越低
		105年12月31 日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	區間	輸入值與
				察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12,389	可對比上 市上櫃公 司法	本益比乘數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43-1.49 19.40%	淨資產價值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缺乏 市場流通性折價越 高，公允價值越低
		105年5月19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	區間	輸入值與
				察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11,561	可對比上 市上櫃公 司法	本益比乘數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43-1.49 11.75%	淨資產價值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缺乏 市場流通性折價越 高，公允價值越低

10.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因此對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6年9月30日					
		輸入值	變動	總列於損益		總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	\$	\$	\$ 529	\$ 620	

		105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105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 -	\$ -	\$ 620	\$ 620
105年0月30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 -	\$ -	\$ 628	\$ 62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表六、(二)及附表十二、(二)。
10. 母公司与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被投資企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 大位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經營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七。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董事會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視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之企業組織、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 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台灣	亞洲	調整及沖銷	合計
<u>108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外部客戶收入	\$1,889,585	\$1,821,197	\$ -	\$2,901,582
內部客戶收入	<u>600,297</u>	<u>282,424</u>	<u>(882,661)</u>	<u>-</u>
部門收入	<u>\$1,890,022</u>	<u>\$2,103,621</u>	<u>(\$ 882,661)</u>	<u>\$2,901,582</u>
部門損益	<u>\$ 890,856</u>	<u>\$ 964,178</u>	<u>(\$1,346,867)</u>	<u>\$ 508,175</u>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u>\$ 54,820</u>	<u>\$ 27,565</u>	<u>\$ -</u>	<u>\$ 82,385</u>
利息收入	<u>1,810</u>	<u>7,919</u>	<u>-</u>	<u>9,729</u>
利息支出	<u>1,803</u>	<u>43</u>	<u>-</u>	<u>1,846</u>
所得稅費用	<u>49,513</u>	<u>82,945</u>	<u>-</u>	<u>132,458</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權益	<u>(53,779)</u>	<u>29,420</u>	<u>(503,205)</u>	<u>\$ -</u>
部門總資產	<u>\$5,800,770</u>	<u>\$3,918,751</u>	<u>(\$4,275,205)</u>	<u>\$4,352,226</u>
部門資產包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605,400</u>	<u>\$ 258,962</u>	<u>(\$1,864,362)</u>	<u>\$ -</u>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u>351,387</u>	<u>17,515</u>	<u>-</u>	<u>368,902</u>
部門總負債	<u>\$ 915,743</u>	<u>\$ 354,049</u>	<u>(\$ 113,509)</u>	<u>\$1,156,280</u>

	台灣	澎湖	調整及沖銷	合計
<u>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外部客戶收入	\$ 706,453	\$1,425,355	\$ -	\$2,221,808
內部客戶收入	<u>509,626</u>	<u>230,985</u>	<u>(740,611)</u>	-
部門收入	\$1,306,079	\$1,656,340	<u>(\$ 740,611)</u>	\$2,221,808
部門損益	\$ 780,513	\$ 174,612	<u>(\$ 577,674)</u>	\$ 377,451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40,395	\$ 25,902	\$ -	\$ 66,297
利息收入	<u>1,283</u>	<u>5,497</u>		6,780
利息支出	3,358			3,358
所得稅費用	<u>(1,482)</u>	<u>73,012</u>		71,53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損益	411,287	<u>6,537</u>	<u>(417,794)</u>	-
部門總資產	\$4,164,791	\$2,970,608	<u>(\$ 3,483,497)</u>	\$3,651,902
部門資產包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324,424	\$ 234,544	<u>(\$ 1,559,068)</u>	\$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u>191,318</u>	<u>61,442</u>		232,760
部門總負債	\$ 577,535	\$ 624,343	<u>(\$ 178,814)</u>	\$1,023,064

(三)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民國 100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一致，未有調節項目。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披露 -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披露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

附注三

单位：人民币元
除特别注明外，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披露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名称	关系	企业类型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主要业务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名称	
				直接	间接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名称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控股股东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二)类H股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全资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类H股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全资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三)类H股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全资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四)类H股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全资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五)类H股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全资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六)类H股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全资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七)类H股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全资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八)类H股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全资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九)类H股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全资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十)类H股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全资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除特别注明外，均持有大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大正生命保險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三十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頁次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正生命保險有限公司	各項資產		各項負債		各項資產		各項負債	
	實收資本	盈餘	資本	公積金	資本	公積金	資本	公積金
現金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有價證券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不動產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其他資產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總計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以上各項資產負債係由本公司會計師查核無誤，特此聲明。
 會計師：張德勝
 事務所：上海南京路

大正生命保險有限公司	各項資產	各項負債
現金	1,000,000	1,000,000
有價證券	1,000,000	1,000,000
不動產	1,000,000	1,000,000
其他資產	1,000,000	1,000,000
總計	4,000,000	4,000,000

以上各項資產負債係由本公司會計師查核無誤，特此聲明。
 會計師：張德勝
 事務所：上海南京路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附注之重大会计政策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附注七

单位：人民币元
(除特别注明外)

应收账款分类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计提坏账准备比例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应收账款(组合)	21,728	100.00	0	0.00	21,728	100.00	0	0.00
应收账款(单项)	192,752	99.28	0	0.00	192,752	99.28	0	0.00
合计	214,480	100.00	0	0.00	214,480	100.00	0	0.00

注：应收账款在资产负债表日计提坏账准备，计提坏账准备金额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计提比例如下：